霸州市科学技术局2017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霸州市科学技术局2017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负责贯彻党和国家有关科学技术政策法规，提出具体实施意见，研究草拟全市有关科学技术方针、政策，并检查执行情况。
 （二）协同有关部门制定中长期科学技术发展规划及年重点攻关，科学技术成果推广应用计划，并掌握分配科学技术经费。
 （三）负责科学技术成果的鉴定和奖励，搞好技术保密审查、知识产权的协调工作。
 （四）管理技术市场，推动多层次多行业的技术开发和技术交易活动。审批管理技术贸易机构，监督检查《技术合同法》的实施和技术合同的认定登记工作。
 （五）负责专业技术干部和科技管理干部及农村科技队伍的管理培训。
 （六）指导全市厂办和民办科技开发机构的改革，加强农村科学技术服务体系建设，搞好科技示范活动。
 （七）组织专利技术实施和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的认定登记，指导和协调有关部门的专利工作。
 （八）组织推动全市科技情报网络建设，做好信息服务工作，积极开展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等技术贸易活动。
 （九）负责科学技术普及、软科学研究和科技信息反馈工作，指导科技第三产业发展，负责市科技局管理范围内的科技统计。
 （十）指导协调各乡镇有关科技管理工作，协同有关部门推动农村、行业和企业的科技进步，并对有关部门的科技进步进行检测和考核。

科技局内设办公室，综合科技股，知识产权办公室、生产力促进中心4个科室。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霸州市科学技术局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市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17年预算收入2357.3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357.33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霸州市科学技术局2017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17年支出预算2357.3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4.3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2082.96万元。全部为本级支出，主要为：中小企业科技创新补助资金580万、关于提前下达2017年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省级专项资金（第三批）221.66万、关于提前下达2017年技术创新引导省级专项资金190万、孵化器和众创空间建设奖励资金50万、支持企业申请专利补助资金20万、中小企业科技创新奖励资金580万等。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17年预算收支安排2357.33万元，较2016年预算增加20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77万元，主要为增加人员经费；项目支出增加1972万元，主要为增加科技创新相关项目。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17.47万元，主要用于科技局办公区的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17年，我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2.7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2.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2.5万元)；公务接待费0.22万元。与2016年减少0.15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接待标准和费用。

五、绩效预算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

1、扎实做好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认定工作。通过孵化器培育一批、科技人员创办一批、传统产业转型一批、科技招商引进一批，实现全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迅速增长。到2017年底，确保全市新认定科技型中小企业130家，累计达到663家。

2、深入实施科技小巨人成长壮大工程。通过投融资支持、创业辅导服务、创新人才激励、创新基金项目带动等方式，引导企业掌握核心技术和开发拳头产品，推动科技型中小企业做大规模、做强品牌，力争成为行业领军企业。到2017年底，培育科技小巨人企业8家，累计达到41家。

3、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进一步做好2017年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工作，深入企业搞好调研，计划今年新培育高新技术企业3家，累计达到13家。

4、企业技术研发机构情况。按照廊坊市企业技术研发中心的认定办法，今年计划申报廊坊市级企业研发中心8家，累计认定廊坊市级企业技术研发机构31家。

5、廊坊市众创空间的认定工作。根据廊坊市众创空间认定管理办法，聚集创新要素，激发创新创业活力，构建良好的创新创业生态系统，打造经济发展新引擎，今年将逐渐筛选发展一批众创空间，以推进大众创新万众创业。

6、通过知识产权工程，实现产业升级新突破。一是在全市范围内深入开展专利权质押贷款工作，破解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瓶颈，促进专利技术商用化和产业化。二是进一步搞好“专利提升行动”。深入开发区园区企业，以建立健全企业知识产权产出机制、管理机制、保护机制为目标，普及专利知识，培养专利人才，完善专利制为主要内容，广泛开展专利宣传培训，推进以“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信守法”为核心的知识产权文化建设。

7、成立霸州市科技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霸州市科技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暂定规模2亿元，一期规模1亿元，其中政府引导投入1000万元，设专款专户管理。撬动吸收我市社会资本9000万元，使总体投资规模达到1亿元。同时积极争取国家科技部、省科技厅和廊坊市高科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科技型中小企业创业引导基金的阶段参股支持。初期，优先选择基础条件好、发展潜力大、创新能力强的特色产业进行股权投资支持，促使我市企业换挡升级。

成立霸州市科技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可以吸引众多国内外创业投资企业集聚霸州，进一步激活我市创业投资环境，优化政府科技投入模式, 形成我市“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新势态，推动创新资源集聚霸州，为霸州科技创新事业贡献力量。

8、积极组织申报科技计划项目。我们坚持以项目为载体，以科技为支撑，充分依托本地的资源和产业优势，集中筛选、包装一批市场前景好、经济效益高、带动作用大的科技项目。今年计划申报科技计划项目10项，自筹项目10项。

**部门职责及工作活动绩效目标指标：**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 601霸州市科学技术局 | 单位：万元 |
| --- | --- |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优** | **良** | **中** | **差** |
| **科技创****新项目****支撑** | 1991.66 | 以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治理生态环境、改善民生等重大科技需求为重点，在高新技术、现代农业发展、生态环境治理与科技惠民等领域，实施关键共性技术应用示范；支持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 | 为产业转型升级、现代农业建设、和谐宜居环境创建和民生改善提供创新支撑；提升科技开放与合作的水平，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能力 |  |  |  |  |  |
| **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 | 1991.66 | 支持和引导科技型中小企业开展技术创新；建立健全多元化、多层次的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公共服务体系；壮大科技型中小企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规模，建立和完善融资风险补偿基金、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科技担保机制等；开展科技与金融的对接合作，搭建科技金融服务平台 | 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推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能力不断增强；发挥科技基金作用，逐步建立有利于促进企业自主创新的多元化、多层次、多渠道科技投融资体系。 | 完成产品研发和产业化目标任务的企业比重 | ≥90% | ≥80% | ≥70% | <70% |
| 开展科技与金融合作的机构数量 | ≥4 | 3 | 2 | <2 |
| **科技创新平台建设** | 50.00 | 围绕我县经济社会和科技发展需求，进行建设引导支持和绩效评价奖励性后补助。 | 科研开发能力和创新贡献持续提升。 | 引进和培养高层次人才数量（人） | ≥12 | ≥10 | ≥8 | <8 |
| 科技创新平台增加数量 | ≥3 | ≥2 | ≥1 | <1 |
| **知识产权管理与保护** | 24.00 | 加强知识产权管理，促进知识产权运用，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加强知识产权宣传培训，加快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 | 知识产权管理、保护和运用水平不断提高，知识产权竞争优势明显，有效推进知识产权战略实施 |  |  |  |  |  |
| **知识产权管理** | 22.00 | 引导企业制定专利战略，规范企业知识产权管理,培育知识产权竞争优势。健全专利奖励机制，促进专利转化。推进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实施。 | 科技创新成果获得知识产权能力增强，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渠道拓宽，重点企业知识产权竞争优势进一步显现。 | 发明专利申请增长率 | ≥15% | ≥10% | ≥5% | <5% |
| 资助专利数（件） | ≥4 | 3 | 2 | <2 |
| **知识产权服务** | 2.00 | 开展知识产权宣传普及和教育培训活动。促进专利服务业发展，加强专利代理中介机构监管。培育品牌服务机构，推动京津冀知识产权服务协同发展。 | 社会公众知识产权意识提高，知识产权服务业加快发展。 | 举办宣传活动数（次） | ≥5 | 4 | 3 | <3 |
| **科技政务管理** | 17.30 | 负责机关综合业务管理和机关综合管理 | 确保各项业务工作谋划到位、顺利开展。保障机关工作正常高效运转。 |  |  |  |  |  |
| **综合事务管理** | 17.30 | 主要开展会议组织管理、信息化建设、机关财务和资产管理、标准化建设、人事管理、机关党工委、老干部工作以及直属企事业单位管理服务保障等工作。 |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高效运转。 | 综合事务工作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7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17.3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601霸州市科学技术局 | 单位：万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数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总计** |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其他渠道资金** |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其他来源收入** |
| **霸州市科学技术局小计** |  |  |  |  |  |  | **17.30** | **17.30** | **17.30** |  |  |  |  |
| 科普经费 | 1.80 | 印刷和出版 | C0814 |  | 180 | 0.01 | 1.80 | 1.80 | 1.80 |  |  |  |  |
| 科技活动周及知识产权宣传经费 | 8.50 | 印刷和出版 | C0814 |  | 850 | 0.01 | 8.50 | 8.50 | 8.50 |  |  |  |  |
| 购置办公设备办公家具经费 | 7.00 | 计算机设备 | A020101 |  | 10 | 0.48 | 4.80 | 4.80 | 4.80 |  |  |  |  |
| 购置办公设备办公家具经费 | 7.00 | 计算机设备 | A020101 |  | 1 | 0.54 | 0.54 | 0.54 | 0.54 |  |  |  |  |
| 购置办公设备办公家具经费 | 7.00 | 打印设备 | A02010601 |  | 2 | 0.25 | 0.50 | 0.50 | 0.50 |  |  |  |  |
| 购置办公设备办公家具经费 | 7.00 | 办公设备 | A0202 |  | 1 | 0.16 | 0.16 | 0.16 | 0.16 |  |  |  |  |
| 购置办公设备办公家具经费 | 7.00 | 家具用具 | A06 |  | 10 | 0.10 | 1.00 | 1.00 | 1.00 |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霸州市科学技术局（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171.9万元，本年度本单位处室拟购置固定资产7万元，主要为购买计算机设备、打印设备、办公家具等，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下表。

|  |
| --- |
| **霸州市科学技术局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编制部门：601霸州市科学技术局 | 截止时间：2016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171.9 |
| 1、房屋（平方米） | 310 | 77.5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310 | 77.5 |
| 2、车辆（台、辆） | 2 | 26.53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67.83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